

# 政 务 信 息

第 219期

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8年11月1日

---

1-10月连云港港完成货物吞吐量1.97亿吨增长2.8%。完成集装箱量398.93万标箱，同比增长0.9%。10月当月完成货物吞吐量1993.14万吨、集装箱量40.71万标箱，分别增长5.8%、3.3%。  
(市港口管理局)

我市秋收秋种进度均已过半。截至目前，秋粮已收面积242.23万亩，占应收面积63.17%，其中水稻已收167.64万亩，占应收面积54.96%。今年全市秋粮种植面积383.44万亩，其中水稻种植面积305万亩。秋季播栽工作稳步推进，目前秋播面积214.57万亩，占计划播种面积60.44%。全市秋收秋种进度均快于去年同期，预计11月中旬基本结束。(市农委、综合五处)

1-10月我市新增私营企业1.53万户增长27.8%。新增注册资本811.4亿元，同比增长60.5%。其中，过亿元私营企业45户。

截至目前，我市实有各类私营企业8.74万户，注册资本总额4159.7亿元。  
(市工商局)

我市“四源共治”推进大气环境治理成效明显。一是燃煤污染源整治。4台30万千瓦以上燃煤发电机组全部实现超低排放；整治10蒸吨/时以上燃煤锅炉51台；市区禁燃区面积673平方公里，为市区建成区面积2.3倍。二是工业污染源整治。207家企业完成清洁原料替代，222家企业完成VOCs综合治理，4个化工园区均已安装VOCs在线监控系统；三是机动车污染源整治。港口建成8套靠港船舶高压岸电系统、1套引航基地码头低压岸电系统，实现“一体两翼”全覆盖；市区公交车辆新能源及清洁能源车型比例93.66%，居全省前列。四是面源污染整治。有效控制市区扬尘污染；全市合法加油站、油库和油罐车全部安装油气回收治理设施；分类整治餐饮油烟污染企业4000余家。前三季度，我市大气PM2.5浓度42.8微克/立方米，同比下降1.2%；空气优良率76.2%，全省排名第二。  
(市环保局)

市城管部门扎实开展城市环境综合治理。日前，该部门对照近期市民反映的突出问题，全面对标找差，针对薄弱环节制定整治方案，逐项落实整改。一是专项整治市容市貌。自10月26日起，开展为期1个月市容秩序集中整治。取缔马路市场、店外经营和占道经营，开展户外广告及店招店牌专项整治，年内完成1-2条道路整治出新。二是全面治理违法建设。确保319件12345平台投诉案件11月底前处置到位，对群众反复投诉、问题

集中的部分违建力争12月底前拆除完毕；持续消化存量违建，力争年内再拆除50万平方米。三是持续推进垃圾分类处置。消除农村非正规垃圾堆放点，加快垃圾焚烧厂和应急填埋场建设；督促市区焚烧发电厂加快锅炉技改，年内提升垃圾处理能力至1750吨/日。四是规范处置工程渣土。加强对运输车辆、建筑工地出入口监管，优化渣土运输的时间和路线，确保“三化”率达100%，无抛洒滴漏、无噪音扰民、无带泥上路。（市城管局）

**我市新疆内地中职班毕业生就业形势良好。**2011年起，我市承担内地新疆中职班培养任务。目前有3个专业5个班，在校学生286人，任职老师30余人。2017-2018年，内职班毕业生共140人，疆内外就业人数125人，继续升学深造人数15人，就业率达100%。目前，2016级内职班学生疆内外实现顶岗实习173人，就业形势良好。（市民宗局）

**灌云县三举措保障散居孤儿生活。**一是提高保障标准。实行孤儿基本生活费自然增长机制，自7月1日起，供养标准由每人每月1132元增至1227元。二是实施“明天计划”。及时组织散居孤儿体检，建立健康档案，患有疾病的纳入“明天计划”救助范畴，为后续治疗提供医疗救助。三是强化动态管理。建立散居孤儿信息台账，及时将符合条件的纳入保障范畴。对年满18周岁在校超龄孤儿，继续发放基本生活保障金直到毕业。目前，该县共有孤儿115名，其中集中供养40名，散居供养75名，前三季度发放基本生活费43.2万元。（灌云县政府）

**赣榆区建设苏北最大石材循环经济产业园。**园区位于班庄镇，总投资5亿元，规划总占地面积600亩，共分两期建设。一期总建筑面积7.4万平米，已启动场地清障、平整等前期工作，预计明年6月完工。该区将以产业园为平台，积极开展石材产业招商，将其发展成为集生产加工、展示交易、循环利用等于一体，苏北地区规模最大、功能最齐全、配套最完善的石材循环经济产业园。  
(赣榆区府)

**海州区散葬坟清理整治取得显著成效。**一是散坟平迁超额完成。完成新坝镇、朐阳街道、洪门街道等4个乡镇街道平迁散坟400余座，提前达成全年目标。二是绿化围挡效果明显。完成青龙山公墓中7个农村公益性公墓、8个墓穴集中点绿化围挡，栽植苗木约7万株，砌筑围墙645米，完成老坟地绿化围挡14处。三是配套设施建设不断完善。推进“卧式+树葬”项目，提供墓穴1182座。改造青龙山公墓骨灰堂，设计格位2160个。选址新建镇街级公益性公墓8处。  
(海州区府)

(信息未经市政府办公室同意，不得翻印、转载、转报)

---

分送：市四套班子领导，各秘书长、主任；县区长、部门负责人。

---